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华滋国际海洋工程有限公司**  
**Watts International Maritime Engineering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258)

**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十七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之投票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十七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之普通決議案獲獨立股東正式通過。

茲提述华滋国际海洋工程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十月二十八日之通函(「該通函」)。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通函所定義者具有相同涵義。

**股東特別大會之投票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十七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之決議案已按投票表決方式獲獨立股東正式通過。

本公司於香港之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獲委任為股東特別大會之監票人，負責點票工作。有關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之決議案之投票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投票數目(%)	
		贊成	反對
1.	「動議批准、確認及追認本公司任何董事簽立本公司與上海華滋奔騰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所訂立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九月二十五日的總工程建設服務協議(「總建設服務協議」，註有「A」字樣的副本已提呈股東特別大會，並由股東特別大會主席簽署以資識別)，並授權本公司任何董事簽署、簽立、完善及交付所有有關文件及在必要時在任何該等文件加蓋本公司印鑑，以及進行其酌情認為就執行總建設服務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而言所必須或適合或與之有關的一切行為、行動、事宜及事項；及據此批准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十月二十八日的通函所載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總建設服務協議項下的年度上限。」	145,424,444 (100%)	0 (0%)

由於大多數票數贊成該普通決議案，故決議案均獲正式通過。

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為825,400,000股。HuaZi Holding Limited、Ye Wang Zhou Holding Limited及HZ & BT Development Holding Limited (於合共563,335,556股股份中擁有權益，約佔股東特別大會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68.25%) 在股東特別大會上須放棄且已放棄就批准總建設服務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的決議案投票。因此，賦予獨立股東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就決議案投票之股份總數為262,064,444股。除上文披露外，任何其他股東在股東特別大會上就提呈之決議案投票時概不受限制。概無股份根據上市規則第13.40條所載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但須於大會上放棄投票贊成決議案。概無股東已於通函中表示有意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投票反對決議案。

承董事會命  
華滋國際海洋工程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王秀春

香港，二零二零年十一月十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王秀春先生、萬雲女士、王利江先生及王利凱先生；非執行董事王士忠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王洪衛先生、侯思明先生及孫大建先生。